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朱亭
電話：5249617#202
電子信箱：0510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資字第11402056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4020561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民用航空局（以下簡稱民航局）無人機飛航安全知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1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297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民航局為強化遙控無人機安全操作觀念及法遵意識，已於官網設置「無人機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aa.gov.tw/article.aspx?a=188&lang=1>），公告最新法規宣導內容，並製作無人機相關宣導資料供參（含註冊、操作證測驗、操作限制說明、機場四周及地方公告紅區禁止飛行、圖資宣導及學校教學注意事項）。

三、檢附教育部與民航局來函影本及宣導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教育資訊網路中心)

